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海石路（永平南路至海滨大道）道路排水工程低压线路迁改工程[项目编号：JG2023-2691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州城市电力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旭能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市电建机电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东筑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5	广东铜达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综合管理局
联系人：陈碧静
联系电话：0759-3628912
联系地址：广东省湛江市人民大道中24号之一

招投标监督部门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联系地址：湛江市人民大道中42号泰华大厦7楼
联系电话：0759-2968932

招标人名称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城市综合管理局
日期：2023年6月14日

